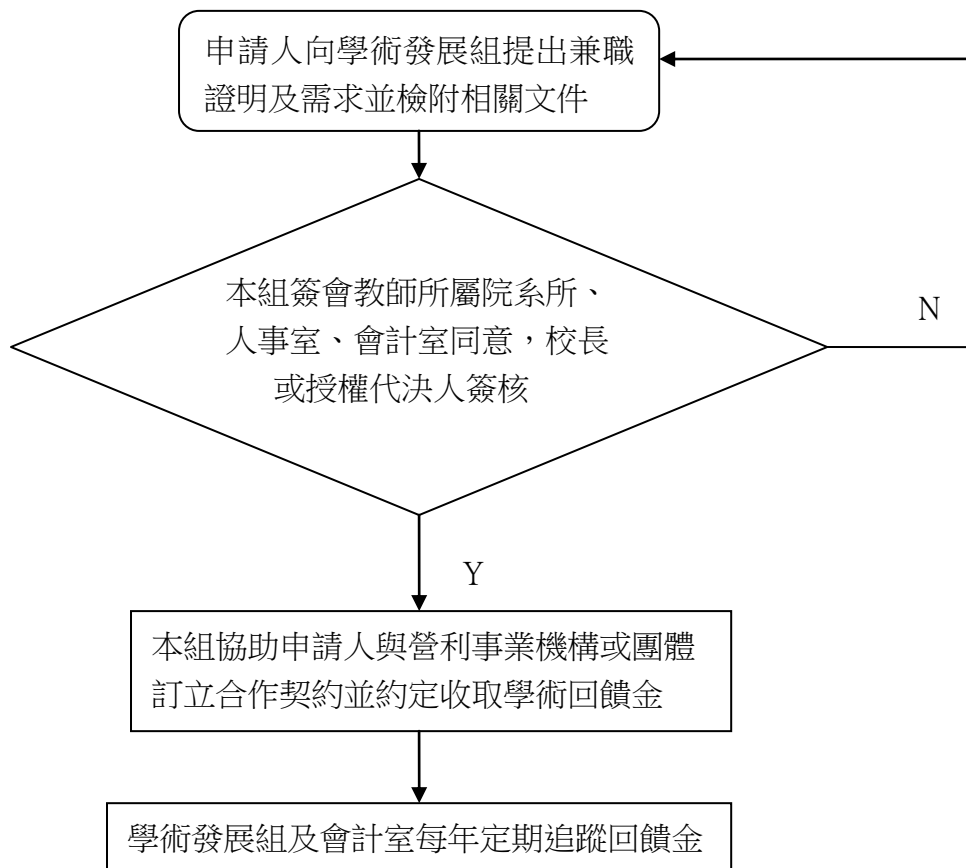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 號	研-發-03	頁 次	1/2
文件名稱	教師兼職或借調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學術回饋金收取辦法	公告日期	103-12-26	版 次	2
單 位	研發處學術發展組	承 辦 人	陳亭蓁	分 機	2282

1. 目的與範圍：
 - 1.1 為因應國家知識經濟發展，落實產學合作，促進國家產業科技發展，配合教育部公教分途與放寬教師兼職之政策，並兼顧本校專任教師教學研究工作
2. 參考文件
 - 2.1 全國性法規
 - 2.1.1 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
 - 2.1.2 公務員服務法
 - 2.2 校內相關法規：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兼職或借調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學術回饋金收取辦法
3. 權責單位
 - 3.1 研發處學術發展組辦理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產學合作人員兼職計畫合約書簽訂
4. 對象
 - 4.1 本校非兼行政職務專任教師
5. 流程圖





文件類別	標準作業流程	編號	研-發-03	頁次	2/2
文件名稱	教師兼職或借調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學術回饋金收取辦法	公告日期	103-12-26	版次	2
<p>6. 作業說明</p> <p>6.1 提送申請請相關文件</p> <p>6.1.1 申請者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兼職或借調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學術回饋金收取辦法」檢附合作公司之相關背景資料及對方邀請函或來函公文向研發處學術發展組提出申請</p> <p>6.1.2 學術發展組填寫簽送申請審查資料予本校相關院系所、人事室、會計室同意</p> <p>6.2 簽訂合作契約書</p> <p>6.2.1 學術發展組協助學校與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訂立合作契約並約定收取學術回饋金</p> <p>6.3 定期追蹤經費</p> <p>6.3.1 專任教師自兼職契約實施後，學術發展組及會計室定期追蹤回饋金</p> <p>7. 附件</p> <p>7.1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產學合作人員兼職計畫合約書範本</p>					
承辦人		二級單位主管		一級單位主管	